

三个月超500家机构被注销

保险中介洗牌加速

本报记者 陈晶晶 北京报道

数字化转型背景之下,作为保险核心销售渠道的中介机构亦难豁免。

此前,2021年1月,中国银保监会发布《保险中介机构信息化工作监管办法》(银保监会办发〔2021〕3号)(以下简称《办法》)明确,保险中介法人机构应根据业务规模和发展需要,建立相匹配的业务管理、财务管理和人员管理等信息系统,并且应与合作保险公司系统互通、业务互联、数据对接。同时,要求自《办

不合规禁止展业

不符合《办法》要求的保险中介机构,不得经营保险中介业务。

根据《中国保险年鉴2021》数据,截至2020年末,全国共有保险专业中介机构2639家;兼业代理机构2.1万余家,代理网点22万余家。中介渠道实现保费收入3.98万亿元,占全国总保费收入的87.29%。

中国银保监会有关部门负责人在答记者问时表示,近年来,保险业持续健康发展,保险中介机构的规模数量不断增加,市场地位不断提高,但是保险中介机构的经营管理水平与合规程度相对滞后,部分保险中介机构存在信息化治理不完善、信息系统建设不规范、信息安全机制不健全等问题,信息化能力和水平已成为影响保险中介机构合规经营、健康发展的短板。因此,《办法》从信息化治理、信息系统建设、信息安全机制、分支机构管理等多个方面对保险中介机构信息化工作提出要求。

《办法》明确,保险中介机构应履行信息化工作职责,包括贯彻国家网络安全与信息化工作的法律、行政法规、技术标准和银保监会监管制度;制定本机构信息化工作规划,确保与总体业务规划相一致;制定信息化工作制度,建立分工合理、职责明确、报告关系清晰的信息化管理机制等内容。

《办法》提出,银保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应重点对存在重大安全隐患或不符合《办法》要求、发生信息化突发事件、违反银保监会信息化突

法》实施一年期内,保险中介机构应完成信息化工作自查整改,由机构营业执照登记注册地银保监会派出机构对其信息化开展审查,若未完成信息化系统建设,则不得经营保险中介业务。

近日,《中国经营报》记者根据银保监会官网不完全统计发现,自去年年末以来,已有500多家保险兼业代理机构许可证被注销。

预计,随着保险中介机构信息化整改结束,仍将有更多不符合要求的保险中介机构遭到淘汰。

发事件信息报告相关规定、对严重信息安全隐患未采取整改措施或整改不力、恶意对信息系统或数据进行篡改、删除或关闭,逃避监督检查等八大行为的保险中介机构进行信息化工作检查。不符合《办法》要求的保险中介机构,不得经营保险中介业务。

业内人士表示,目前信息化水平滞后,数字系统在中介机构中普及率较低,大部分中介机构还在使用手工的方式与保险公司进行业务对接,信息流通效率已跟不上业务发展的要求。

众安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田海江公开表示,未来中国的保险中介在数字化的平台上有可能面临三大问题,即面对更加趋严的监管环境、面对更加激烈的竞争环境、全行业统一的转型的需要。

作为一项信息化系统工程,涉及战略、组织、业务、流程、经营、管理、人员等方面,需要投入大量的资金和时间成本。对于本身就存在资金缺口,加上疫情影响的中小保险中介机构来说,难以承受建设信息化所需要的资金、人力及时间成本。

不过,针对技术缺口大、资金实力不足等中小保险中介机构的实际情况,监管也给出了解决路径。《办法》规定,保险中介机构可采取自主开发、合作开发、定制开发、外包开发和购买云服务等形式建设信息系统。

车险兼业代理机构仍是清理重灾区

需要注意的是,2021年年底以来,内蒙古、湖北、四川等地合计500多家保险兼业代理机构许可证被注销,尤其以车险兼业资质的汽车经销商居多。

实际上,中国保险中介机构数量多、分布广,机构之间的业务规模和收入水平差距非常大。其中,中小保险中介机构受经营成本制约,往往在信息化、数字化方面投入不足。

记者根据银保监会官网统计发现,2021年11月12日以来,陕西银保监局合计注销152家保险兼业代理机构业务许可证。截至2021年12月2日,内蒙古银保监局对160家保险兼业代理机构许可证予以注销。截至2022年1月20日,湖北银保监局注销132家保险兼业代理机构兼业代理业务许可证。截至2022年3月7日,四川银保监局注销114家保险兼业代理机构的许可证。

此外,中国银保监会官网信息还显示,目前已有湖北、四川、青海等多地银保监局验收落地。

3月11日,湖北银保监局发布的《关于保险兼业代理机构换发新版保险中介许可证的公告》显示,各保险兼业代理机构按要求完成信息化整改工作,并于2022年4月29日前向湖北银保监局或注册地

所在各市州银保监局分局提交许可证换发相关资料。未按要求完成信息化整改工作的保险兼业代理机构,将按照有关规定依法处理。未及时换发许可证的保险兼业代理机构,现持有的《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继续有效,到期后自动失效。

青海银保监局公布辖内保险中介机构信息化建设情况审查结果显示,未经验收的保险中介机构应尽快自查评估和上报信息化建设情况,若无法满足文件要求,应当主动停办经营保险中介业务,抓紧整改,直至符合信息化建设要求,经验收合格后,恢复经营保险中介业务。辖内各保险公司不得与不符合监管要求的中介机构开展保险中介业务合作。

虽然青海未公布“未及格”的机构清单,但根据此次公布的名单与监管对象清单对比,有22家专业保险中介机构不在及格清单之列,其中不乏头部保险公司的专属销售公司。

需要注意的是,2021年年底以来,内蒙古、湖北、四川等地合

构建新型保险中介市场体系

在银保监会2022年工作会议上,明确指出要推动构建新型保险中介市场体系。

保险中介的数字化转型工作之所以迅猛推动,自有其独特背景。

普华永道发布的保险行业监管处罚分析,2020年,250家保险中介机构共收到436张罚单,占罚单总量25.57%;罚单累计罚款金额达3672.12万元,占比15.59%。2021年,有184家保险中介机构共收到361张罚单,占罚单总量17%;罚单累计罚款金额达3980万元,占比13%。

记者注意到,在银保监会2022年工作会议上,明确指出要推动构建新型保险中介市场体

系。保险中介机构信息化仅是监管推动构建新型保险中介市场体系的举措之一。

记者还从知情人士处获悉,监管已于近日发布《关于2022年全国保险中介监管工作会议暨加强深圳保险中介监管工作的通报》(以下简称《通报》)。

《通报》显示,2022年全国保险中介监管工作总体思路:以完善新型保险中介市场体系建设为主线,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坚持党的领导,加强统筹协调,坚定有力防范风险,求



对本身就存在资金缺口,加上疫情影响的中小保险中介机构来说,难以承受建设信息化所需要的资金、人力及时间成本。 本报资料室/图

计500多家保险兼业代理机构许可证被注销,尤其以车险兼业资质的汽车经销商居多。

来自浙江的一家保险代理公司董事长对记者表示,“现在保险中介,特别是经营财产险的保险中介,其资金比较短缺。对于这类既缺乏技术团队又成本压力大的中介机构,可以选择成熟的SAAS平台,采用购买云服务的方式实现系统功能与安全管理,这种方案相对自主开发会更经济实惠。而对于那些拥有兼业代理资质却不展业的机构,通过这次监管信息化审查验收,可以被淘汰掉。”

值得一提的是,随着保险中介信息化监管时代的到来,除了

大量不合格的兼业代理机构遭注销之外,很多“壳中介”的清理也在进行。

山东银保监会官网显示,针对辖区保险中介机构数量虚多、从业人力虚挂,中介业务虚火,不法人员借壳、借道销售非保险金融产品或参与非法集资等风险隐患,着力压降保险中介机构“三虚”问题。

北京银保监会《关于加强分类指导推动北京地区保险专业中介机构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显示,对内控管理缺失,不能依法依规落实监管要求的中介机构强化监管,直至市场退出,为高质量发展创造健康、规范、有序的市场环境。

真务实推动提质增效,提升行业服务实体经济成效。

《通报》要求,在持续推动保险中介市场体系建设上,要严把新机构准入关,切实做好保险中介机构市场准入工作,坚持高标准准入要求,坚持程序合法规范。对存量进行“清虚提质”,强化市场退出,加强内控监管。推动保险营销体制变革,进一步发展独立个人保险代理人,进一步推动营销员销售能力资质分级建设。

此前,银保监会保险中介监管部发布的《中国保险中介市场2020

年概况》亦显示,保险中介市场秩序仍需进一步规范。一是部分违法违规行为依旧普遍。保险中介渠道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保险中介分支机构管理混乱,保险中介与保险中介机构合谋虚构中介业务、虚列费用、虚开发票,销售误导、填写虚假客户信息等问题依然高发、频发。二是涉众风险隐患不容忽视。既有保险中介机构和从业人员参与非法集资、传销、违规销售非保险产品等传统隐患,也存在互联网机构、人员无资质从事保险销售甚至非法集资等新型隐患。

富卫保险回港上市“小超人”将着力内地市场

本报记者 陈晶晶 北京报道

近日,李嘉诚“次子”李泽楷旗下的保险集团——香港富卫保险集团向香港交易所递交了首次公

弃美回港

此前富卫保险集团计划在新加坡上市或与美国上市的SPAC合并,以维持双重股份架构。

不过,2021年6月,富卫保险集团正式启动了赴美上市计划。当年9月23日,富卫保险集团递交招股书,申请在纽交所挂牌上市,目标募资金额约20亿~30亿美元之间,募资目标实现后,公司估值将达到130亿~150亿美元,彼时摩根士丹利、高盛、摩根大通、汇丰银行以及招银国际为承销商。

富卫保险集团在美递交的上

资本助推速成跨国企业

实际上,李泽楷对外毫不掩饰其缔造保险帝国的目标。2018年他在香港大学演讲时曾表示,他有七成的精力放在金融尤其是人寿保险方面。

根据富卫保险集团招股书,富卫保险集团控股股东包括李泽楷、其直接及间接全资拥有实体公司、及连同李泽楷有权行使或控制行使股东大会30%或以上投票权的其他人士。也就是说,李泽楷透过其直接全资拥有实体PCGI Holdings控制富卫保险集团股东大会投票权合共约76.90%。

与多数中国内地险企从0开始做起,通过逐步设立各地分支机

构,依靠自身业务人员驱动做大保险业务,达到一定盈利和业务规模后再谋求上市的路径不同,李泽楷操盘下的富卫保险集团则是通过持续多年的并购,达到快速扩大展业规模和经营区域的效果。

根据公开资料,早在2013年2月,由李泽楷创立的盈科拓展集团宣布以166亿港元(现折合人民币约138亿元)收购荷兰国际集团(ING)在中国香港、中国澳门和泰国等地的保险业务,随后成立富卫保险品牌。2014年4月,富卫保险集团获得菲律宾的经营寿险业务许可,进入菲律宾市场;随后收购PT Finansial Wiramitra Danadyaksa(后更

名为富卫印尼)的50.1%股权进入印尼市场。2016年,先后通过收购Shenton Insurance Pte. Ltd.(后更名为富卫新加坡)的90%股权、Great Eastern Life (Vietnam) Company Limited的全部股权,分别进入新加坡市场、越南市场。2017年,先后收购日本AIG富士生命保险公司(已更名为富卫富士生命保险公司)、澳大利亚联邦银行旗下的印尼人寿保险业务。

到了2019年,富卫保险集团一口气收购马来西亚HSBC Amanah Takafu美国大都会人寿香港业务的49%股权和泰国汇商银行旗下人寿保险公司。2020年,富卫保险集团

继续加码香港市场,收购了大都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及美商大都会人寿保险香港有限公司(分别更名为富卫人寿(香港)及富卫人寿保险(香港))全部股权;同年,还通过收购Bangkok Life Assurance (Cambodia) Plc.(后更名为富卫柬埔寨)全部股权进入了柬埔寨市场。

由此可知,从2013年收购荷兰国际集团旗下业务开始,一直到2020年,富卫保险集团通过一系列收购,迅速地最初三个市场拓展到十个市场,业务遍布中国香港(及中国澳门)、泰国(及柬埔寨)、日本、菲律宾、印尼、新加坡、越南和马来西亚,成为跨国保险集团。

对于此次赴中国香港上市的原因,《中国经营报》记者向富卫保险集团发送采访函了解情况,不过,富卫保险集团相关人士表示,目前不方便接受采访。

关于香港IPO募用途,富卫保险集团表示,计划用于加强公司的股本、偿付能力及中心流动资金,以及建立超出适用法定要求的资本缓冲,令公司可为支持有机增长及机遇,以进一步渗透公司业务中的客户及管道覆盖,包括深化公司的数码能力及策略,满足保险集团监管项下所载的规定等。

值得一提的是,Wind数据显示,当前A股市场保险公司仅有7家,港股市场保险公司有10家。2017年之后,尚未有保险公司成功在港股上市。

瞄准内地市场

根据NMG的资料,富卫保险集团业务覆盖十大增长最快的亚洲市场的其中七个,尤其专注东南亚市场。东南亚市场在2021年给富卫保险集团贡献超过50%的新业务价值。

根据招股书,分地区来看,富卫保险集团将市场划分为4个板块:中国香港(及澳门)、泰国(和柬埔寨)、日本和新兴市场(包括菲律宾、印度尼西亚、新加坡、越南和马来西亚等)。

中国香港(和中国澳门),2019年、2020年和2021年新单保费收入4.31亿美元、3.72亿美元和4.74亿美元,调整后的税前营业利润分别为1.28亿美元、1.41亿美元和1.87亿美元。

泰国(和柬埔寨),2019年至2021年新单保费收入2.66亿美元、6.16亿美元、4.62亿美元,2019年调整后的税前营业利润为4100万美元,2020年增至8600万美元,2021年达14400万美元。

在日本市场方面,2019年新单保费收入2.7亿美元,2020年增至5.07亿美元,2021年为2.09亿美元,同比下滑近六成。调整后的税前营业利润分别为0.71亿美元、1亿美元和0.97亿美元。

而新兴市场虽然新单保费收入持续增长,由2020年1.97亿美元增至2021年3.01亿美元,但其整体处于亏损状态,2018年、2019年和2020年的调整后税前经营亏损分别为0.98亿美元、0.87亿美元、0.73亿美元。

需要注意的是,富卫保险集团拥有14个牌照/许可,而覆盖的经营区域并不包括中国内地。招股书显示,中国内地访客客户少于10万,并且业务营运并无涉及大量中国内地访客客户的个人信息。

同时,富卫保险集团在招股书中明确称:“基于与亚洲其他地区相比的人口基础、中产阶级在总人口中所占比例,以及更大的保障缺口,预期东南亚及中国内地将成为亚洲人寿保险市场的主要增长动力。”

值得一提的是,中国内地市场一直以来在富卫保险集团的发展目标之内。

在招股说明书中,富卫保险集团表示,将继续探索扩张机会,尤其是中国内地市场的机会。

“我们认为,作为起点,为实行保险通而提出的香港监管改革将使我们能够把握大湾区的巨大潜力,而且我们相信我们处于有利位置,政策实施后能够发掘可接触的客户群,这对于我们的香港业务而言是一个宝贵机会。我们在上海设有代表处,并会考虑将业务拓展至中国内地,其中包括获得完整的人寿保险牌照以及在出现商机时进行选择性的投资或收购。”

记者注意到,此前,2014年11月10日,富卫保险集团宣布在上海成立代表处,并公开表示正寻找合资伙伴向国内监管部门申请合资寿险牌照,以图涉足内地保险市场。

自2018年起,中国金融业进一步深化对外开放。据上海市金融服务办公室官网消息,在2018年5月4日,富卫保险集团子公司富卫人寿保险(百慕大)公司等向中国银保监会提交了筹建富卫人寿保险公司的申请材料。

曾是富卫人寿保险公司筹备组的人员对记者表示,“富卫人寿的筹备组仍在,筹备工作已经差不多完成。”

不过,截至记者发稿,富卫人寿保险公司筹建申请尚未获得银保监会批复。